

題目 1	「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」( 簡稱「價創 2.0」) 計畫目標為何？
答案	<p>補助學校在計畫執行期間(1 年)內，鼓勵學校具技術含量的技術團隊成立新創公司，或培育學校衍生已成立 3 年內的新創公司加速成長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相關網址：<a href="#">學界科技專案計畫網站</a>、<a href="#">計畫公告</a></li> <li>■ 相關檔案：<a href="#">申請須知</a></li> </ul>
題目 2	申請「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」( 簡稱「價創 2.0」) 對象為何？
答案	<p>限依法設立之國內公私立大學院校申請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相關網址：<a href="#">學界科技專案計畫網站</a>、<a href="#">經濟部推動學術機構進行產業創新及研究發展補助辦法</a>、<a href="#">計畫公告</a></li> <li>■ 相關檔案：<a href="#">申請須知</a></li> </ul>
題目 3	如何申請「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」( 簡稱「價創 2.0」) 補助？
答案	<p>事先在學校內部辦理計畫申請程序後(如研發處辦理計畫申請)，透過國科會七大科研產業化平台的主導學校(臺大、清大、陽明交大、成大、中興、中央、中山)辦理統一送件事宜，並於每年 6/1-6/30 申請期間，由七大平台主導學校彙整送件至學界科專專案辦公室。</p> <p>科研產業化平台之聯盟學校，請透過所歸屬平台的主導學校辦理送件；若非屬任一平台的學校，可另與任一主導學校洽談協助送件相關事宜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相關網址：<a href="#">學界科技專案計畫網站</a>、<a href="#">計畫公告</a>、<a href="#">國科會七大科研產業化平台聯絡窗口</a></li> <li>■ 相關檔案：<a href="#">申請須知</a></li> </ul>
題目 4	「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」( 簡稱「價創 2.0」) 可申請的補助經費是多少？
答案	<p>「價創 2.0」分兩種型態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促新創類型：目標成立新創公司，計畫執行期間為 1 年，補助經費最多一年 3,000 萬元。</li> <li>2.育新創類型：目標培育學校成立 3 年內的新創公司成長，計畫執行期間為 1 年，補助經費最多一年 2,000 萬元。</li> </ol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相關網址：<a href="#">學界科技專案計畫網站</a>、<a href="#">計畫公告</a></li> <li>■ 相關檔案：<a href="#">申請須知</a></li> </ul>
題目 5	「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」( 簡稱「價創 2.0」) 何時開放申請？
答案	<p>原則上每年 6/1~6/30 開放申請，如有變動則依實際公告時程辦理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相關網址：<a href="#">學界科技專案計畫網站</a>、<a href="#">計畫公告</a></li> <li>■ 相關檔案：<a href="#">申請須知</a></li> </ul>
題目 6	申請「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」( 簡稱「價創 2.0」) 後，審查進度為何？多久會知道結果？
答案	<p>審查進度：文件檢核(約 2 週)→書面審查(約 1.5 個月) →會議審查(約 1.5 個月) →決審會(約 2 週)；整體約 4 個月後會發函通知學校審查結果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相關網址：<a href="#">學界科技專案計畫網站</a>、<a href="#">計畫公告</a></li> <li>■ 相關檔案：<a href="#">申請須知</a></li> </ul>

題目 7	參加「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」(簡稱「價創 2.0」) 會議審查簡報時間多久？
答案	<p>會議審查以集中批次審查方式辦理，因審議時間緊湊，因此安排學校團隊參加會議審查的簡報時間為 15 分鐘、Q&amp;A 時間為 40 分鐘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相關網址：<a href="#">學界科技專案計畫網站</a></li> <li>■ 相關檔案：<a href="#">申請須知</a>、<a href="#">經濟部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-簡報格式</a></li> </ul>
題目 8	「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」(簡稱「價創 2.0」) 之補助經費使用原則為何？
答案	<p>補助經費撥款對象為執行計畫的學校，因此補助經費僅限執行學校報支使用。(學校所衍生成立的新創公司、共同執行業者的相關支出不得使用補助款進行報支)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相關網址：<a href="#">學界科技專案計畫網站</a>、<a href="#">計畫公告</a></li> <li>■ 相關檔案：<a href="#">申請須知</a></li> </ul>
題目 9	執行「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」(簡稱「價創 2.0」) 之計畫研發成果歸屬為何？
答案	<p>執行計畫的研發成果如技術、原型、著作、專利、營業秘密、智慧財產權...等，原則上所有權是歸屬於執行計畫的學校所有；但如果研發成果有涉及國家安全相關或因研發成果的性質、影響性等，事先被認定研發成果應歸屬國家所有者，應歸屬國家所有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相關網址：<a href="#">經濟部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</a>、<a href="#">學界科技專案計畫網站</a></li> </ul>
題目 10	執行「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」(簡稱「價創 2.0」) 之計畫研發成果技術移轉方式有哪些？
答案	<p>為鼓勵學校積極促成新創事業，並使新創事業具技術競爭力，學校研發成果以有價讓與方式給新創公司為優先；另學校與新創團隊如達成協議，亦得以其他方式(如獨家授權、非專屬授權...等)公開及有償方式進行技術移轉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相關網址：<a href="#">經濟部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</a>、<a href="#">學界科技專案計畫網站</a></li> </ul>
題目 11	執行「科研成果價值創造計畫」(簡稱「價創 2.0」) 之計畫研發成果技術移轉金額是否有要求？是否要回饋給經濟部？此外是否有其他獎勵措施？
答案	<p>執行「價創 2.0」計畫，研發成果技術移轉金額最低需達到計畫補助經費 40%，並鼓勵學校與新創團隊以技術股方式取得新創公司股權，研發成果收入之 20%應繳交國庫；執行單位如果曾受不同單位補助，執行單位可依各部會資助該成果之貢獻比例上繳不同部會，其中上繳經濟部部分不得低於該繳庫額度的 50%。</p> <p>另為鼓勵學校新創團隊積極發展新創事業，學校與新創團隊取得新創公司的原始股權佔比超過 80%，可向經濟部申請適用新創專章，學校可享有研發成果「使用前免公告」、「國外使用免報部」的好處，另新創公司募資金額大於計畫補助經費，更可享受研發成果「收入繳國庫得減半」的優惠。</p> <p>相關網址：<a href="#">經濟部科學技術研究發展成果歸屬及運用辦法</a>、<a href="#">學界科技專案計畫網站</a>、<a href="#">計畫公告</a></p>